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JINZHOU PORT CO.,LTD.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码：600190/900952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关于本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时间范围：

报告中的 2016 年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本报告为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发布的第六份社会责任报告。

报告范围：

本年度报告以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

编写原则：

本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编制指引》、《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承担工作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环境信息披露指引》的规定，结合公司在履行和谐发展、环保及社会责任等方面的具体情况，根据利益相关方所关注的议题进行编制。

数据来源：

本报告的数据如与年报有出入以年报为准。其他数据来自公司内部统计。本报告中所涉及货币金额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特别说明的除外。

报告称谓：

为便于表达和阅读，“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报告中同时使用“锦州港”、“本公司”、“公司”等称谓。

获取方式：

本报告以电子版形式发布，欲获取报告电子版，请登录 <http://www.sse.com.cn/>。

本报告力求完整、客观、便于阅读，但受到各种条件限制，披露中难免有未尽如人意之处，欢迎您通过公司公告的联系方式，及时反馈意见与建议，推动公司社会责任披露工作的持续改进。公司将本着博采众议、精益求精的原则，力求下一年度社会责任报告披露工作日臻完善。



目 录

一、关于我们	4
(一) 公司概况	4
(二) 公司治理	5
(三) 内部控制	7
二、公司 2016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8
(一) 经济责任	8
(二) 客户责任	9
(三) 职工责任	10
(四) 社会责任	12
三、未来发展	16



一、关于我们

（一）公司概况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是一家以港口装卸运输、物资仓储为主的交通运输行业上市公司。锦州港于 1986 年开工建设，1990 年 12 月被国务院批准为国家一类开放港口。1993 年 1 月，锦州港率先在中国港口企业中实行政企分开，实行股份制改造。锦州港务局与中国石化大庆石油化工总厂、中国石油锦州石油化工公司联合发起，成立锦州港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995 年，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启动公司上市工作。1998 年 5 月 19 日和 1999 年 6 月 9 日，公司 B 股、A 股股票先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锦州港自此成为同时拥有 A、B 两种股票上市的港口企业，为港口的长足发展和规模效益夯实了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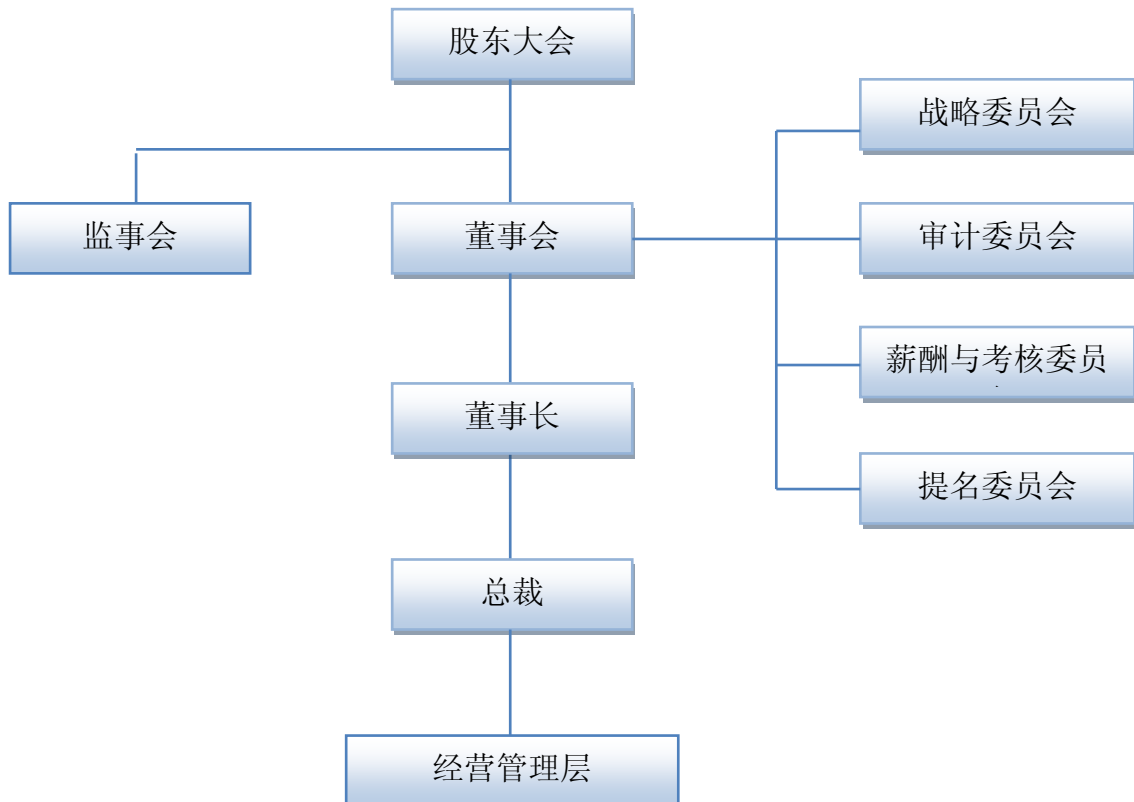
锦州港借助多次资本市场运作以及政策性补助和自身创效能力，加快港口设施、设备的建设与完善；借助适应市场的运营机制和服务水平的不断提升，加快发展煤炭、油品、粮食、集装箱等主要货种；借助地域影响力，推动辅营业务发展，加快临港产业和项目运作。经过十余年的励精图治，锦州港已建设成为管理先进、设施完备、功能齐全、集疏运便捷的区域性枢纽港。



（二）公司治理

公司通过建立健全科学、规范、系统、高效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决策水平，保障投资者的各项合法权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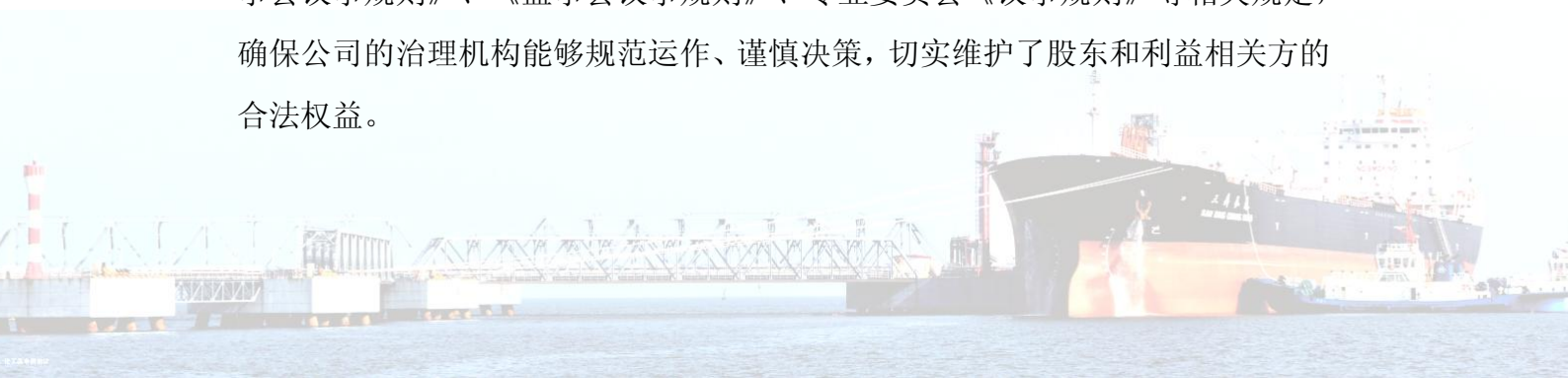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组织架构图



1、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股东大会选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负责公司的战略和运营；监事会监督董事会及公司管理层的决策经营行为以及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管理层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各权利主体实行民主决策，发挥各自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形成了科学稳定的内部治理结构。

2016年度，公司召开了4次股东大会、13次董事会、10次监事会。公司各项会议的召开、表决等程序均严格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确保公司的治理机构能够规范运作、谨慎决策，切实维护了股东和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



2、强化信息披露工作

公司一直认真贯彻并严格执行监管机构的各项规定，扎实做好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信息披露工作。以信息披露为中心，不断优化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制度及流程；加强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及时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人员开展监管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均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

2016 年，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大公报》和上交所网站发布完成了 4 份定期报告、54 份临时公告，有效执行和维护了信息披露的责任机制，所有披露的信息均做到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重大差错或重大遗漏。2016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中被评为“A 类”。

3、投资者关系管理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是投资者与公司沟通的渠道和桥梁，公司严格按照制定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通过网站、电话、现场接待等方式，保持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公司设有专职信息披露人和接听投资者来电咨询的工作人员。2016 年，公司共接听投资者来电咨询并解答 300 余次，耐心倾听投资者诉求，认真回答投资者提问。公司认真接待投资者和研究机构的来访，对公司业务发展方向、未来规划、经营现状等问题基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认真答复，保证所有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均享有知情权，为投资者公平获取公司信息提供良好途径。同时，利用网络及媒体报道等多种媒介，提高对外宣传的主动性，建立公司良好形象。





（三）内部控制

2016年度，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有关要求，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机构和内控制度，并有效实施。公司严格规范内控制度执行，强化内部监督与考核，保证了内部控制机制有效运行。同时在内部控制制度运行日常检查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开展年度内部控制有效性自我评价，对发现问题进行及时整改和完善，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保障实现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对全年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情况的有效性进行了全面审核，于本报告期结束后编制《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公司 2016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一）经济责任

2016年，我国大宗商品大范围持续低迷，公司面临有史以来最严峻的生产、生存形势。公司新经营班子自4月履新以来，将2016年定位为公司的改革年、夯基年和管理年。全港上下迅速统一思想，立足新阶段解决新问题，践行新理念探索新路径，找准新定位谋求新发展，实现了港口各项工作的降中趋稳、稳中趋好。

本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5.53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0.55亿元上缴税费2.2亿元，其中：缴税0.99亿元，缴费1.23亿元，为地方及国家财政做出了贡献。

报告期内，经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截止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2,002,291,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2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40,045,830.00元。

经2017年3月29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1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20,022,915.00元。



（二）客户责任

“客户至上”是公司经营的首要原则，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指导思想，竭诚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质量。为保持“优质服务”的常态化，公司开展了如下工作：



1、在公司 22 个点位公示客户投诉电话

为方便客户及时投诉，公司在港区22个醒目位置公示投诉电话，其中包括港口门口、港区磅房、道路两侧、平房仓墙体等多个位置。

2、建立单班客户回访机制

专人负责在单班作业结束后对当天作业的客户回访，向客户征询在作业中存在的问题和建议，对客户反馈的问题给予解决并保证解决的时效性。每船货物作业前对客户提出的要求逐一分解，作业中随时跟踪落实，作业后及时跟进回访。

3、建立首问责任制

客户见面或电话询问相关业务事项，首问责任人必须向询问人员提供热情、周到的服务。能当场答复的要当场答复；不能当场答复的应告知期限，同时做好相关解释工作。

4、建立驻港客户档案

定期组织对客户、代理的调查、走访、座谈，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和意见，对客户提出的问题当场落实责任部门解决，并限期给予客户反馈。

5、组织人员参加“优质服务培训”

对员工定期进行“优质服务培训”，通过培训达到提升员工素养，增强责任心、使命感，让每位员工给予客户真诚服务的感受。



（三）职工责任

1、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用工政策，认真贯彻落实《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和《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与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公司严格执行《劳动合同法》，加强劳动合同管理，通过规范管理，有效地维护了员工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通过用工模式改革，以业务外包替换原有劳务派遣用工模式，彻底解除公司劳务派遣用工的瓶颈问题，全面满足了《劳动合同法》和《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的要求。

2、激励与保障

公司树立“服务为主、管理相辅”的管理理念。开展公司管理咨询工作，聘请资深港口管理专家为公司管理“把脉”，范围覆盖所有岗位；联系高等院校开展在职学历教育，联系省市职称管理部门及培训机构开展职称和职业资格培训，为员工提供便捷通道，满足员工在学历、职称和职业资格方面的取证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各类岗位换证、综合业务培训、管理人员能力提升培训合计 1510 人次，全年培训费用完成 60 万元。重点开展如下工作：

（1）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人员综合水平，拓展港口发展思维模式，开展高级管理人员“港口发展与管理”专项培训；组织开展业务经理及以上管理人员“3P 管理之道”专项培训 216 人次。

（2）针对天津港“8.12”火灾教训，输油公司全体员工专项培训共 304 人次，行政保卫部消防人员专项培训二期共 293 人次，全面提高危化品从业人员专业技能，为重点货种的安全生产提供基础保障。

（3）为进一步规范公司青年员工的办公商务礼仪，塑造职场专业化形象，组织开展“商务礼仪”专项培训，公司业务经理级人员、行政管理岗位职员、市场开发人员及优秀青年员工共 110 人次参加受训。

3、关爱员工生活

（1）落实“民生工程”，促进公司稳健发展

公司一直关注基层，心系一线，把关心职工生活、提高职工幸福指数作为“民生工程”的落脚点。2016年，重点实施了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员工体检和保险工作，为全港员工体检，同时为200余名在职女员工办理“女性团体安康保险”；二是深入基层，看望慰问一线员工，盛夏酷暑公司为战斗在生产一线的广大员工

送“清凉”，发放清凉饮料、防暑用品，并搭建临时乘凉棚、遮阳伞；三是组织员工积极参加无偿献血活动，友爱互助，增强员工的社会责任感；四是做好退管工作，及时准确地为全港退休职工发放取暖费等福利，解除后顾之忧，让退休职工真切感受到锦州港大家庭的温暖。



（2）实施“文化工程”，建设科技之港

公司通过组织开展丰富多彩的企业文化活动，以文化建设促进港口科学发展、创新发展、和谐发展，努力实现科技强港品牌战略。通过举办春节电影招待会、春节有奖猜谜游艺活动、“三·八”妇女节赠送慰问品、“安康杯”竞赛、羽毛球比赛、迎国庆“书法、绘画、摄影”作品展等活动，丰富职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弘扬具有锦港特色的和谐文化、业绩文化和诚信文化；通过团委举办“我与锦港共命运”演讲比赛，为青年员工搭建了展示才华的平台，一批高素质、求上进的青年脱颖而出。



（四）社会责任

1、安全责任

2016年是港口安全管理的“提升年”。公司在继续坚持“以人为本、务实创新”的安全理念的前提下，围绕着全面提升“双三级”安质体系的管理能力这一年度目标，通过严把安全管理人员准入机制，依托信息化技术实施安全管理，为全面打造安全标准型、管理信息化的现代化港口迈出了坚实的第一步。

（1）数据运集，推进安全工作进入信息时代

经过近一年对大量基础数据的整理、运行程序的调整等前期准备，2016年2月16日，公司安全信息化综合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在运行过程中，大量信息汇集到平台，系统维护人员随时跟进、随时整合，使得安全信息化平台在安全检查、数据填报、处理现场发现的问题时，反应迅速、沟通及时、处置得当。对具体安全隐患，亦能够按照设定时间、设定完成内容实时跟踪安全隐患整改进度。



（2）全面培训，提升全员业务水平

安全培训是提高员工安全业务素质，提升操作技能的重要途径，常态化培训已成为公司提升各类作业人员技能水平的有效手段。

一是严格执行准入制度，培训技术型安全管理人才。组织安全管理人员进行生产业务知识和安全理论知识培训，组织基层安质体系218人次分别进行了流、固机习惯性违章防控、大型设备吊运、散货装车等安全技术知识培训，安全信息化操作培训，防台防汛及防中暑、冬季防冻防滑等应急知识培训并进行考试，强

化了对技术型安全管理人员的培养。

二是聘请专业培训机构，开展危化品专项培训。公司聘请大连奥德费尔专业培训机构对危化品从业人员开展为期6个月的危化品管理、操作、应急处置等专项培训，分三个班次随机抽题闭卷考试。此次培训全面提升了危化品管理人员、操作人员的专业理论知识和业务素质。



(3) 整治隐患，筑牢安全“防火墙”

除公司在全港范围内组织的大规模安全隐患排查和整改工作外，各部门定期自行组织排查隐患，按照隐患排查“四清单”，建立了隐患排查整改档案，与公司的隐患整改档案对接。

一是部署落实“隐患排查整治百日专项行动”。按照省、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公司在第二季度开展了安全隐患排查百日专项治理，主要排查危险化学品安全、建筑施工安全、特种设备和特种作业安全、消防安全、职业卫生安全五大方面，现场查找、整改安全问题40余项，形成安全隐患“四清单”10份，有效提升事故防控能力。

二是组织开展专项检查。通过开展一系列专项检查，以点带面，实现安全管理的提质增速。本年度共开展了针对码头救生设备、港区用电安全、油码头消防设施、流机设备季节性保养、大型设备防风、运输车安全、防汛物资检查、安质体系内部自检自查等8次专项检查。同时对各部门安质科日常安全记录、安全会议、安全检查情况等工作痕迹进行了检查，把安全工作抓细抓实，筑牢安全“防火墙”。



(4) 开展宣传活动，烘托浓厚安全氛围

公司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开展形式多样化的安全宣传活动，努力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

一是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按照省市安全主管部门的统一安排，六月份公司组织开展了“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召开安全生产月动员大会，部署活动方案及内容。参加了市安监局、开发区安监局组织的“安全生产月”上街宣传工作，创建了“锦港安全”微信群，组织流机、固机司机共计240余人参加安全知识专项培训。

二是会同工会开展了“安康杯”知识竞赛活动。组织基层部门开展了安全知识有奖答题，分别与各部门重要管理岗位、机械操作类人员签订《安全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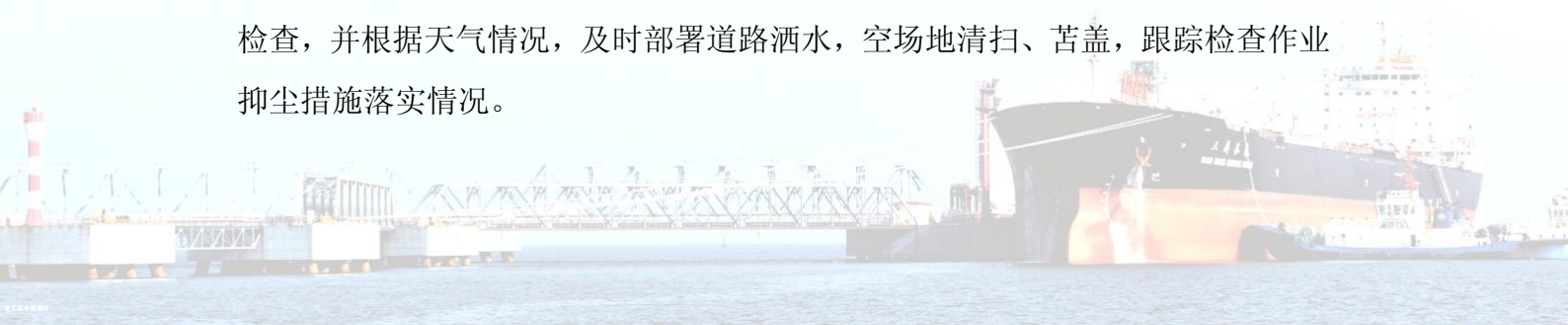
2、环境保护责任

锦州港把保护环境、减少污染、积极参与建设生态文明为己任，在发展的同时，节能减排、严格监控、加大绿化，以实际行动推进环境可持续和谐发展。2016年度，公司主要开展以下工作：



(1) 严密监控，控制污染

严密监控锅炉运行过程中在线监测数据，对烟尘在线监测数据及时进行了调整，确保烟尘排放符合要求。同时对抑尘车辆、喷淋设施、苫盖物资等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天气情况，及时部署道路洒水，空场地清扫、苫盖，跟踪检查作业抑尘措施落实情况。



(2) 环境整治，建设“绿色港口”

公司从 2016 年初开始，组织开展了以“消除卫生死角，营造亮化港口”为目标的“春季爱港卫生月”活动。在活动中，组织清理了办公场所周边常年积存的生活和建设垃圾 10 余处；增补、粉刷、更新垃圾箱 30 余个；组织实施垃圾场垃圾外运和小西门通道、西门停车场的垃圾清理工作。同时，对以往栽植的未成活的松柏树和黑松进行及时更换，保障港区绿化景观的规范统一；补植国槐、白腊等树木 156 棵，树墙 760 米，并根据季节和树木特点科学合理安排绿化养护，提高树木成活率。“环境卫生整治”的常态化以及树木补种和质保工作的高效进行，实得港区空气净化，污染减少，保证了“绿色港口”工作目标的实现。

3、公益事业

本公司在致力于企业发展的同时，心系社会，关注公益事业，坚持量力而行、惠及广大群众。2016 年度，公司主动承担公众公司社会责任，积极开展扶贫工作，向义县贫困村捐款 10 万元，资助该村贫困家庭学生完成学业；走访慰问困难职工家庭 32 人次，送去“爱心互助基金”12.7 万元；为公司困难员工申请“金秋助学”资金，帮助员工解决学费问题；开展上岗资格取换证和岗位业务等职业技能培训 908 人次，投入培训资金 27.4 万元；提供劳务用工岗位，并安置社会人员 181 人，全部实现稳定就业。



三、未来发展

2017 年，公司要以“十三五”规划为牵引，在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和经济效益的同时，继续履行好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将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强化内部控制体系，严控风险；将继续做好回报股东、惠及员工、保护环境、绿色发展等工作，致力于服务社会，促进和谐发展，以更强的实力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31 日

